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及部门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 宁国市农业农村局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1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项目	202
2	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391.2
3	畚族传统村落保护暨民族村寨建设项目	255
4	中央财政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项目	300
5	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213
6	安徽省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水生生物增殖放流)项目	20
7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经费项目	50.961
8	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病死猪 无害化处理项目	40
9	废旧农膜回收处理项目	10

1.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皖财农【2022】533号===2022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项目						
主管部门		08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08100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	122	122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22	122	12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开展农技推广服务、农业科技示范、农技推广队伍建设。			完成农技推广服务任务、农业科技示范、农技推广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0分)	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	2-5个	5	20	20	
		质量指标(0分)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0分)	当年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0分)	资金使用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0分)	示范户推广应用主推技术效果好	示范户推广应用主推技术效果好无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科技示范展示效果好	农业科技示范展示效果好无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农业绿色高效增产模式推广应用效果好	农业绿色高效增产模式推广应用效果好无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技人员能力提升效果好	农技人员能力提升效果好无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 标(0分)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2. 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美丽乡村建设奖补						
主管部门	08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08100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0	950	95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950	950	95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所有的中心村达到省、市级中心村建设标准 目标 2: 规划保留的自然村提升整治, 达到“五清一改”标				指标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0分)	创建最美自然村	≥20个	24	2	2	
			整治自然村	=94个	94	5	5	
			省级中心村	=4个	4	8	8	
		质量指标(0分)	资金支出合规性	验收后根据文件兑现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时效指标(0分)	资金兑现及时性	12月中旬支付完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0分)	补助补贴标准	根据年度 工作方案 和资金预 算和考核 结果确定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0 分)	对撬动社会资金、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的 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 善和提升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对美化环境、保护资源的改善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为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 标(0分)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3. 畲族传统村落保护暨民族村寨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皖财农【2021】1191号)
------	----------------------------------

主管部门		08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08100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	75	75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75	75	7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少数民族地区发展				推进少数民族地区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数量指标 (0分)	帮扶少数民族地区发展区域(乡)	=1个	1	20	20	

分)	质量指标 (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0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0分)	项目总成本	≤75万元	7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项目区基础设施	进一步完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区生态环境	进一步优化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乡村振兴	进一步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0分)					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0分)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皖财农【2021】1409号)
------	----------------------------------

主管部门		08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08100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8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80	180	18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少数民族地区发展				支持少数民族地区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0分)	帮扶少数民族地区发展区域(乡)	=1个	1	20	20	

	分)	质量指标 (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0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0分)	项目总成本	≤180万元	180	10	10	
效益指 标(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完善项目区基础设施	进一步完 善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促进乡村振兴	进一步促 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经济效益 指标(0 分)					0		
	生态效益 指标					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 标(0分)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4. 中央财政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皖财农【2022】533号===2022年中央财政支持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发展项目							
主管部门		08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08100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282	10	94.00%	9.4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00	300	28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				
标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0分)	支持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示范社	$\geq 10\%$	27	20	20	
	质量指标 (0分)	示范社录入农业农村部“新农直报系统”数量	$\geq 90\%$	100	5	5	
		示范农场录入家庭农场名录系统数量	$\geq 90\%$	100	5	5	
	时效指标 (0分)	示范社按交易量（额）比例返还的盈余	$\geq 60\%$	60	10	10	
	成本指标 (0分)	项目总成本	≤ 300 万元	3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0分)	对农民收入的提升程度	持续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农民增收提供持续保障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9.40	

5. 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皖财农【2021】1230号===宁国市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08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081002-宁国市农机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3	213	213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13	213	213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在水稻和山核桃产业实施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实施面积 2.27 万亩; 目标 2: 扶持壮大社会化服务主体、增加小农户收入; 目标 3: 促进分散经营向规模化经营转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0分)	实施面积亩数	=22700 亩	23000	15	15	
		质量指标(0分)	是否安要求发放	0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时效指标(0分)	资金执行率	≥90%	92	10	10	
		成本指标(0分)	项目预算成本	≤213 万元	213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0分)	增加小农户收入	≥1000 元	10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问题	=10 元	1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推广节能环保、精准高效农业	推广节能环保、精准高效农业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分散经营向规模化经营转变	促进分散经营向规模化经营转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0分)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	--	-----	--------	--

6. 安徽省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水生生物增殖放流）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皖财农【2021】1230号、皖财农【2022】532号===宁国市2022年水生生物增殖放流项目						
主管部门	08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081003-宁国市渔业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	2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0	20	2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补充水生生物物种资源，加强水生生物资源养护，改善水域生态环境，促进我市天然渔业可持续发展。			2022年6月1日，市渔业管理服务中心在宁国市光倒刺鲃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周塘码头开展水生生物增殖放流活动。市农业农村局、青龙湾管委会、市检察院等单位党员干部、群众、志愿者代表参加活动。此次增殖放流的品种为鲢鱼鱼苗（平均体长3.03-3.31厘米）、鲢鱼鱼种（平均体重125克/尾）和鳙鱼鱼种（平均体重167克/尾），其中鲢鱼鱼苗61.4484万尾、鲢鱼鱼种24546斤、鳙鱼鱼种12014斤。放流过程由宁国市公证处全程监督公证。现场工作人员查看水产苗种产地检疫单，对鱼苗数量、规格等方面进行测量验收。经现场检测计数，规格及数量全部达标合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0分)	增殖放流苗种数量	≥60万尾	60	20	20	
		质量指标(0分)	增殖放流苗种质量	≥3cm	3	10	10	
		时效指标(0分)	年度资金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0分)	支出控制在下达资金范围内	≤200000元	2000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0分)	渔业经济增殖率	≥0.5%	0.5	5	5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违规违纪问题	=0 无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重要经济物种放流资源贡献率	≥2%	2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全市渔业发展提供长期保障	一般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0分)	增殖放流域内抽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7.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08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081009-宁国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	50.961	50.961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52	50.961	50.96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实现常年禁捕，水生生物保护区建设和监管能力显著提升，保护功能充分发挥，重要栖息地得到有效保护，关键生境修复取得实质性进展，水生生物资源恢复性增长，水域生态环境恶化和水生生物多样性下降趋势基本得到遏制；严厉打击制售假劣农资坑农害农违法行为，规范农资市场秩序，提高农民辨别假冒伪劣农资产品能力，保障农业生产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防止罚没有毒有害物品固污染环境，保障人体健康，维护生态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加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革命化、专业化、正规化、职业化建设，提升农业综合执法能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p>				<p>目标 1：实现常年禁捕，水生生物保护区建设和监管能力显著提升，保护功能充分发挥，重要栖息地得到有效保护，关键生境修复取得实质性进展，水生生物资源恢复性增长，水域生态环境恶化和水生生物多样性下降趋势基本得到遏制。</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0分)	罚没物品无害化处理	=1次	1	10	10	
			放心农资下乡、安全生产宣传、禁渔宣传	=1次	1	10	10	

			农业投入品抽检	≥35 个	35	10	10	
		质量指标 (0 分)	违法案件查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0 分)	年度资金执行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0 分)	项目总支出	≤52 万元	50.961	5	5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0 分)	打击假冒伪劣产品，净化农资市场	明显	明显	5	5	
		社会效益 指标	农资市场秩序	进一步规范	进一步规范	5	5	
			水域生态环境恶化和水生生物多样性下降趋势	基本得到遏制	水域生态环境恶化和水生生物多样性下降趋势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整顿和规范农业投入品市场，确保农业生产安全	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发生	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发生	5	5	
			水域生态	逐步得到恢复	逐步得到恢复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强化源头监管，规范市场秩序	规范市场秩序	规范市场秩序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 标(0分)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8. 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经费						
主管部门	08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081005-宁国市动物卫生监督所（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0	40	4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生猪自给率达到 95% 以上。 目标 2: 检疫率 $\geq 70\%$ 目标 3、非洲猪瘟防控工作全省领先。				已按时按标准完成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0 分)	非瘟样品检测	≥ 400 份	400	10	10	
		质量指标 (0 分)	及时处置疫情	确保疫情不扩散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免疫合格率	≥ 70 头、羽	70	10	10	
		时效指标 (0 分)	年度资金执行率	≥ 100 头、羽	100	10	10	
	无害化处理情况		及时发现、处置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0分)	各项补贴兑现标准	文件规定标准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违规违纪问题		无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维护公共卫生		无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控制情况		无死亡畜禽污染环境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疫病流行控制情况		无重大疫情发生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控制疫病流行, 畜产品质量安全得到提升		本市全覆盖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经济效益指标(0分)						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人次	8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9. 废旧农膜回收处理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宁国市废旧农膜回收处理						
主管部门	081-宁国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081004-宁国市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废旧农膜无害化处理 480 吨以上 2、推广可降解农膜，禁止生产、销售不达标地膜 3、建立农膜回收示范点 6 个				全面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指标任务。废旧农膜无害化处理，推广可降解农膜，建立农膜回收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0 分)	建立农膜回收示范点	=2 个	2	10	10	
			回收废旧农膜	=160 吨	172.6	10	10	
		质量指标 (0 分)	废旧农膜回收率	=80%	88.2	10	10	
		时效指标 (0 分)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0 分)	总投资	=20 万元	2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0 分)	提高农产品质量	=5%	5	10	10	
		社会效益	资金违规违纪问题	=0 件	0	10	10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土壤环境	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0分)	全市推广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第二部门 部门评价报告

2022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实施工作的通知》(皖农教函(2022)1498 号)、宁国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宁国市 2022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财政下达我市 2022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资金项目 202 万元,其中 122 万元用于基层农技推广服务、农业科技示范和基层农技推广队伍建设,由科教信息科负责组织实施;另外 80 万元专项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建设资金,由宁国市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站组织实施,

2022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项目共支出 126.03499 万元,其中使用本年项目资金 122 万元,往年结转项目资金 4.03499 万元。主要用于 3 个大方面:一是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任务资金 35.6538 万元,其中 32.8142 万元用于基层农技推广技术优秀人员补贴,2.8396 万元技术资料制作,包括农情手册与农业主推技术册子制作费 0.972 万元,宁国市农业农村局征订《农民日报》报刊费 1.092 万元,寄材料快递费 0.0046 元,审计费 0.6 万元,2022 年技术指导

员手册制作费 0.171 万元。二是农业科技示范项目资金 61.6764 万元，其中 27.4604 万元用于农技推广物化补贴(兽药 7.6028 万元，复合肥 17.73 万元，有机肥 2.1276 万元)；25 万元 2022 年科技示范基地补助资金，主要对宁国市杨家海家庭农场、宁国市高脚步家庭农场、安徽皖斛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宁国世京果园 5 个验收通过基地，分别给予 5 万元的资金补助；1.216 万元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标牌制作；8 万元用于方义成、王啟苗、柴继芳等 4 个名家工作室经费补助。三是基层农技推广队伍建设项目资金 28.70479 万元，其中 2.925 万元用于基层农技推广骨干人才能力提升省级集中培训；22.513 万元用于农业农村干部能力提升县级培训；2.62059 万元用于差旅费及培训费；0.6462 万元用于农技人员能力提升学费补助。

(二) 项目绩效目标

组织基层农技人员干部能力提升培训，建设 5 个示范带动效果明显、长期稳定的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制作了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标牌、并订购技术资料。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为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财政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效益。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实施单位及项目支出涵盖主要内容。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

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以事实为客观依据，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考核标准，采取进度、质量、成本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相结合的原则。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及经济性原则。2022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总分为100分。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4个二级指标；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4个二级指标；满意度指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率。具体的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3、绩效评价方法：灵活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绩效评价具体方法，对项目作出综合性评价意见。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要求，本次评价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提交报告等阶段。通过现场勘查、核实情况、查看相关资料等方式，对工作成效进行核查、核实。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本小组通过对照佐证材料逐项打分，认为该项目政策科学、合理、可行，项目实际运行比较规范有效，项目实施基

本达到预期目标，需要在项目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对区域经济发展意义及社会满意度方面完善，本小组考评该项目最终得分 96 分，总体评价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体系得分 14 分，其中：1、项目立项得分 6 分。绩效项目立项规范。按规定程序提交申请，材料充分、完整。2、绩效目标得 8 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和明确性尚欠缺。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体系得分 25 分，其中：1、组织实施得分 10 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制度合法、合规、完整；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归档管理。2、财务管理得分 15 分。财务制度健全，符合相关财务科技制度规定；资金使用合规合理，实行专款专用；资金到位率 100%，执行率 100%。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体系得分 30 分。产出实际完成率和质量达标率都达到 100%。项目能按时完成计划产量且成本节约率为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体系得分 26 分，其中：1、经济效益指标得分 4 分，示范户推广应用主推技术效果好。2、社会效益指标得分 6 分，农业科技示范展示效果好。3、生态效益指标得分 5 分，农业绿色高效增产模式推广应用效果好。4、可持续影

响指标得分 5 分，农技人员能力提升效果好。5、满意度指标 6 分，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农技队伍年龄结构趋于老化。年龄结构老化，导致前沿农业技术推广不及时。

二是农技人员专业结构不够合理。山核桃、水果等产业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紧缺，中药材等产业甚至没有专业技术人才。

三是农业技术推广能力有待提升。尤其是随着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农业的跨界融合，传统的农技推广方式、方法，已不能适应时代需求，需改进提升。外来物种（如一枝黄花）和外来动植物病虫害（如草地贪夜蛾）、疫病（如禽流感、非洲猪瘟）等入侵，对农业技术推广工作亦提出了新的研究课题。

七、有关建议

针对以上问题，建议省级财政机关今后的推广补助项目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及时拨付专项资金，在专项资金中安排一定比例用于基层农技推广人员的培训、学力提升。

2022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2年宁国市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建设覆盖全市除天湖街道之外的所有18个乡镇、街道，重点在方塘乡等4个乡镇、街道。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省级中心村建设及长效管护、“四美一改”创建和美丽乡村示范区建设等。

项目总投资预算2391.2万元，其中：宁国市财政预算安排美丽乡村建设950万元、村庄公共设施建设（结转）160万元（皖财农[2022]13号）、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结转）186万元（皖财农[2022]13号）、统筹交运局农村人居环境（道路管护）资金100万元、安徽省美丽乡村以奖代补资金600万元（皖财农[2022]861号），共计1996万元；其他财政项目资金395.2万元（宣城市农村人居环境资金58万元、277.2万元，住建局垃圾治理60万元）。

截止2022年12月15日，项目全部完成，项目总投资2417万元，超出预算25.8万元为市本级厕所革命财政预算资金调节，用于美丽乡村建设中2022年度6个省级中心村建设进度款拨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高标准建成2021年4个省级中心村，启动建设2022年度6个省级中心村；

2、全市除天湖街道之外的 18 个乡镇，每个乡镇至少整治 2-3 个自然村，其中 3 个示范区中 6 个乡镇至少整治 5-6 个自然村，创建 20 个最美自然村；

3、对已建成的 39 个省级中心村进行长效管护；

4、重点建设 3 个乡村振兴示范区，分别是“山水田园·魅力津港”乡村振兴示范片区、“生态竹峰·秀美青龙”乡村振兴示范片区、“仙云之居·康养乡村”乡村振兴示范片区。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促进项目实施单位选择好项目、管理好项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绩效评价对象为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的归口单位和项目建设覆盖乡镇、街道及中心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原则；综合评价原则；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原则；统筹规划、稳步推进的原则；预算支出与实际进度相结合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及宁国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财绩[2023]126 号）文件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3、评价方法

对财政支出的绩效评价采用比较法、考评小组评价法、项目区内群众满意度测评等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宁国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绩效自评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财绩[2023]126号）相关文件要求，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

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明确评价对象和范围及评价目的。

2、现场考评

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社会事业促进科项目负责人充分沟通，了解项目实施基本情况并查阅项目立项依据、实施过程佐证资料、项目实施后各项效益，尤其对财务资料进行认真核对。

3、评价分析及形成报告

考核小组经过现场考评后，对该单位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打分，综合分析，形成评价报告。具体工作包括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审核、年度计划指标考核、项目管理、项目成效、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组织考评小组对工作成果或评价中的关键问题进行评审等。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对 2022 年宁国市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综合考评，最后得分 95.5 分，达到优秀等次，得分情况如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权重	15	25	30	30	100
得分	15	24.5	30	26	95.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

（1）项目立项依据：《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十四五”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厅〔2022〕14号）、《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安徽省“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的通知》（皖农社〔2022〕6号）、《宣城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5年）》（宣农组发〔2022〕4号）、《宁国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提升行动实施意见》（宁政规〔2022〕2号）。

（2）项目立项规范性：美丽乡村建设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重要任务，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事关广大农民根本福祉，事关农村社会文明和谐，是宁国市加快补齐农村人居短板、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三农”工作、提升城市形象的需要，该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

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绩效目标

（1）中期目标：到 2025 年，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村庄基础设施逐步优化，村容村貌全面提升。全域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建设 18 个以上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打造美丽乡村升级版；开展美丽乡村示范片区建设，提升片区示范引领效应。实施村庄整治计划。以干净整洁有序为目标，重点整治 160 个村庄。

（2）年度目标：完成 4 个 2021 年度省级中心村建设；启动 6 个 2022 年度省级中心村建设，年内至少完成建设进度 70%以上；加大村庄整治力度，建设 60 个重点整治村庄；加强已建省级中心村的运营维护及督查考核，确保常态长效。

（二）项目过程情况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和县实际结合，制订了《宁国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改厕、美丽乡村）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宁农〔2020〕46号），项目实施情况已达到了规划预期效果。制定了《宁国市 2022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方案》（宁政规〔2022〕3号），明确整村推进资金使用去向及使用办法。完成 2021 年度 4 个省级中心村建设并通过省级验收，获省级美丽乡村建设先进县；2022 年度 6 个省级中心村根据省考核标准重点建设 10 项内容，完成建设进度 70%以上；对 64 个重点整治村庄开展半年和年度考核，全部达到美丽宜居村庄标准；对 39 个已建省级中心村开展半年

和年度长效管护考核，其中 37 个中心村管护情况良好，对日常管护后进村和前两名实行奖惩；完成 4 个季度人居环境考核；开展省级中心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专项整治改善行动，对摸排出的突出问题进行整改，顺利通过省市验收销号。

根据年度工作方案，各乡镇根据各村实际情况和村民意愿组织申报，经现场调研筛选后确定，兼顾大多数群众利益；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2022 年美丽乡村建设财政资金总投入 2417 万元（超出预算 25.8 万元为市本级厕所革命财政预算资金调节），截止 2022 年 12 月 15 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其中完成 2021 年度 4 个省级中心村建设，投入 415 万元，并通过省级验收；2022 年度 6 个省级中心村建设投入 1260 万元，完成建设进度 70%；完成 64 个重点整治村庄建设，投入 388 万元；完成美丽乡村示范区建设，主要在竹峰街道、青龙乡和西津街道沿线开展整治和建设节点，投入 46 万元；完成已建 39 个省级中心村长效管护，平均每村 3 万元，共投入 117 万元；安排省级中心村和农村人居环境专项整治改善行动迎省检资金 47 万元；完成 2022 年四个季度人居环境考核，对前三季度奖补 143 万元；宣传等其他费用 1 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全市完成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共 68 个，其中 2021 年省级中心村 4 个（建设周期 2 年），完成重点整治村庄 64 个；启动 2022 年度 6 个省级中心村建设。完成美丽乡村示范区建设，主要在竹峰街道、青龙乡和西津街道沿线开展整治和建设节点。完成已建 39 个省级中心村长效管护。完成 2022 年四个季度人居环境考核。

2、产出质量：美丽乡村验收合格率 100%。

3、产出时效：截至 2022 年底，支付资金执行率 100%。

4、产出成本：计划成本=实际成本，成本节约率为 0，得满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改善村容村貌，促进旅游业发展，增加农村人口收入。

2、社会效益指标：促进中心村产业发展。

3、生态效益指标：农村人居环境有效改善。

4、可持续影响：加强和完善了公共服务的效果。

5、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群众对美丽乡村建设满意。我市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得到当地百姓大力支持，积极参与到美丽乡村建设中，特别是“五清一改”整治参与力度大，百姓满意度达到 9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了双组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明确各级书记是农村人居环境和美丽乡村建设第一责任人，各村、组均安排人员具体负责，

形成了“市、乡、村、组”联动工作机制，每年党委、政府研究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方面的重大事项，建立了考核、督查、通报、奖惩、曝光等一系列的推进机制。

二是强化考核管理。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纳入市政府对乡镇的目标管理考核，美丽乡村建设专项纳入乡村振兴考核中，根据考核结果评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先进单位。制定出台了《宁国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细则》，将农村垃圾治理、厕所改造、污水横流、“五清一改”为内容的村庄整治全部纳入考核范畴，在全市上下形成了“争当先进，争创一流”的浓厚氛围。

三是建立共建机制。建立了市级领导和市直部门联村共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制度，宁国市“一村一策”联村共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在人民网进行刊发；根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内容，明确了分工文件，各部门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领导下，各负其责，配合有力。

四是全面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高标准建成2021年4个美丽乡村省级中心村，启动了2022年4个省级中心村建设、完成建设进度78%。完成64个重点自然村庄整治，创评24个“最美自然村”，实现了“点上出彩、线上提升、面上改观”的行动目标，自然村村庄整治成效明显。获评省美丽乡村建设先进县、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先进县和2021年度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

六、有关建议

一是加大美丽乡村建设投入，重点是上级奖补资金的投入力度；二是开展以“五清一改”为主要内容的村庄整治，加大力度，充分发动群众，改变影响农村人居环境不良习惯，从根本上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面貌。

衔接资金项目-畚族传统村落保护暨民族村寨 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资金。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皖财农〔2021〕1191 号)和《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皖财农〔2021〕1409 号)文件精神,上级下达我市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5 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80 万元,均为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共计 255 万元。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根据资金支持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要求,将 255 万元匹配到畚族传统村落保护暨民族村寨建设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衔接资金 255 万元,自筹 45 万元,由云梯畚族乡政府建设,分 7 个标段实施。通过项目实施,建设畚族彩带路 8000 余米,新建少数民族运动广场 1 个,新建生态停车场 2000 余平方米,新建彩色游步道 400 余米,完成云千路”白改黑“1 公里,新增景观节点 13 处,完成 30 余亩梯田景观道路铺设,完成千秋文化交流中心主体建筑改造提升,对千秋畚族村集中居住区民居进行畚族元素艺术化改造提升。

3.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所有资金均按计划使用，于 2022 年 12 月以前全部完成拨付，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资金投入，畲乡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通过艺术化改造，畲族文化得以发展并弘扬，推进了畲族传统村落保护暨民族村寨建设，带动了畲乡旅游，推进了少数民族地区发展，项目取得明显成效。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通过以项目为对象的绩效评价，达到对项目实施单位、主管单位的绩效考评，以促进各相关单位选择好项目、管理好项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评价的对象为项目归口部门及实施乡镇-云梯畲族乡。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的原则。评价原则主要遵循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分级分类和绩效相关等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见附表）

3.评价方法。绩效评价采用现场勘查法、公众满意度测评法、成本效益分析法等方法。

4.评价标准。主要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等。评价指标一级指标 4 项，具体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

效益，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要求，本次评价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提交报告等阶段。通过现场勘查、核实情况、查看相关资料等方式，对工作成效进行核查、核实。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综合评价情况。2022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畲族传统村落保护暨民族村寨建设项目资金有效改善了畲乡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并弘扬了畲族文化，带动了畲乡旅游产业，推进了少数民族地区发展，项目取得明显成效。

2.评价结论。项目自评总分为 98 分，项目综合评价为优秀等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决策指标总分 15 分，得分 15 分。项目立项决策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过程指标总分 25 分，得分 25 分。项目过程管理规范，项目资料齐全归档管理。资金及时到位，落实直达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合规合理，专款专用，符合相关财务制度；资金到位率 100%，执行率 100%。

（三）项目产出情况。产出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30 分。项目按时按质保量完成所有建设任务，产出实际完成率和质量达标率都达到 100%。项目能按时完成计划产量且成本节约率为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8 分。

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完善了项目区基础设施，优化了项目区生态环境，促进了畚乡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带动发展农家乐民宿 51 家，拥有床位 2100 余个，2022 年接待游客 17 万人，带动项目区农民人均收入比上年增长 105 元，群众满意度达 97%。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规范项目实施管理。贯彻落实上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制定乡村振兴项目实施管理流程，有序推进项目实施，强化项目和资金管理，确保项目按期保质完成建设任务，最大发挥资金效益。

2、强化督导抓项目实施。建立季调度、月分析、周督导机制，加强项目调度和跟踪督促。指导实施主体倒排工期，抢抓有利施工条件，加快实施进度，确保项目建设内容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3、严格资金管理规范资金支出。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落实直达资金要求，资金支付到最终收款人。按项目实施进度和合同约定，及时规范拨付项目资金。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设计、工程量清单编制、招投标等耗时较长。

2022 年中央财政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根据《安徽省农业农村厅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皖农计财函〔2022〕704 号）文件要求，认真做好 2022 年中央财政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项目实施工作。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根据文件要求，印发了《关于印发〈宁国市 2022 年中央财政支持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发展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支持宁国市级以上示范农场或示范合作社申报绿色食品或有机食品认证、支持示范农场合作社创建、支持示范农场合作社参加农产品交易会、支持示范农场合作社新建设施和新购设备，采购培训服务，对合作社家庭农场进行质量提升培训，采购审计服务，对申报设施设备奖补的合作社家庭农场进行核实审计。

3. 项目资金安排情况。已以奖代补支持 92 个家庭农场和 12 个合作社，培训各类学员 100 名，审计了 28 家主体的申报材料及设施设备。目前资金已支出 282.4584 万元，支付进度为 94.15%。

4.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所有资金均按计划使用，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结余资金 17.5416 万元，结转到 2023 年合作社家庭农场项目中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支持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示范社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财政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效益。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项目归口部门及实施单位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以事实为客观依据，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考核标准，采取进度、质量、成本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相结合的原则。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及经济性原则。2022年中央财政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项目决策15分、项目过程25分、项目产出30分、项目效益30分四大部份，总分为100分。项目决策指标包括项目立项依据性、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4个三级指标；项目过程指标包括项目制度、项目实施、财务制度、资金使用合规性、预算执行率5个三级指标；项目产出指标包括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4个三级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包括对区域经济发展的积极意义、公众满意度、环境评价、公共服务、

满意度 5 个三级指标。具体的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3、绩效评价方法：灵活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绩效评价具体方法，对项目作出综合性评价意见。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要求，本次评价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提交报告等阶段。通过现场勘查、核实情况、查看相关资料等方式，对工作成效进行核查、核实。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小组通过对照佐证材料逐项打分，认为该项目政策科学、合理、可行，项目实际运行比较规范有效，项目实施基本达到预期目标，需要在项目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对区域经济发展意义及社会满意度方面完善，本小组考评该项目最终得分 94 分，总体评价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体系得分 15 分，其中：1、项目立项得分 6 分。绩效项目立项规范。按规定程序提交申请，材料充分、完整。2、绩效目标得 8 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和明确性尚欠缺。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体系得分 24 分，其中：1、组织实施得分 10 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制度合法、合规、完整；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归档管理。2、财务管理得分 14 分。财务制度健全，符合相关财务科技制度规定；

资金使用合规合理，实行专款专用；资金到位率 100%，执行率 94.15%。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体系得分 29 分。产出实际完成率不足，有剩余资金未完成，质量达标率都达到 100%。项目能按时完成计划产量且成本节约率为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体系得分 26 分。对区域经济发展的积极意义、公众满意度、公共服务、满意度等支撑材料不足。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问题：资金执行率未到 100%。

原因分析：项目实施方案操作性不强。

七、有关建议

无。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宁国市 2022 年继续实施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任务面积 2.27 万亩，项目资金 213 万元，支持社会化服务组织开展社会化服务，确保小农户受益（小农户受益比例不得低于补贴资金 40%）。围绕山核桃、水稻两个产业，实施类型分别是：山核桃全程托管，水稻代耕、代收、全程托管等环节，完成山核桃全程托管环节 2.27 万亩，水稻社会化服务 1.58 万亩。

(二) 项目绩效目标。目标 1：在水稻和山核桃产业实施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面积 2.27 万亩；目标 2：扶持壮大社会化服务主体、增加小农户收入；目标 3：促进分散经营向规模化经营转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对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资金使用过程及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综合评价，可以全面了解项目实施及管理过程，评价产出及效益，更加科学合理地组织开展社会化服务项目。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支出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为提高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下年度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绩效评价对象: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范围:绩效目标与战略发展规划的适应性;资金使用情况;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等;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的原则和方法:按照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比较法、分析法开展绩效评价。

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设计了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4 个一级指标,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中各指标的重要程度,设定权重,具体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依据性	3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合理性	5
		绩效指标 明确性	4
过程	组织实施	项目制度	5

(25分)		项目实施	5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
		预算执行率	3
产出(3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7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7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6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对区域经济发展的积极意义	6
	社会效益	公众满意度	6
	生态效益	环境评价	6
	可持续影响	公共服务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6
总分			100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宁国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绩效自评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财绩【2023】126号)相关文件要求,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如下:

- 1、前期准备:** 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
- 2、组织实施:** 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农机中心项目负责人沟通,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并查阅部分相关业务及财务资料。

3、归纳汇总。对收集的资料结合实际进行专业判断解读，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4、根据汇总材料进行绩效评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依据性	3	3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过程 (25分)	组织实施	项目制度	5	5
		项目实施	5	5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	10
		预算执行率	3	3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7	7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7	7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6	6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对区域经济发展的积极意义	6	6
	社会效益	公众满意度	6	6

	生态效益	环境评价	6	6
	可持续影响	公共服务	6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6	6
总分			100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15分）

1、项目立项

（1）项目立项依据性（3分）。项目根据《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引导小农户广泛接受各类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推动服务带动型规模经营发展，为提高农业生产综合效益与竞争力提供有效支撑。

（2）项目立项规范性（3分）。宁国市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根据《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立项，制定并印发《宁国市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严格按照程序执行，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经相关领导审批签字，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执行《宁国市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加大政策宣传规范实施程序严格监督管理，提升服务质量，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2) 绩效目标准确性(4分)。项目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二) 项目过程情况。(25分)

1、组织实施

(1) 项目制度(5分)。执行《宁国市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坚持服务小农户,坚持推进服务带动规模经营,坚持市场导向。

(2) 项目实施(5分)。充分调研摸底。在推广前期积极开展政策宣传,邀请全市19个乡镇的农业工作人员召开全市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推进会,对项目政策进行解读,并开展水稻社会化服务摸底,引导培育一批农户、家庭农场、合作社参与山核桃社会化服务。强化示范引领。在系统总结上年度山核桃托管经营经验做法基础上,加强全程式跟踪服务,组织实施主体开展一次社会化服务项目推进会,详细讲解说明山核桃全程托管环节、水稻社会化服务实施要点,征求广大农户、经营主体意见建议,对项目实施进度和任务量进行监管和调度。多种验收方式结合,认真查看申报主体申报原件,随机抽查深入农户家中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由农户签字认可或村委会盖章证明属实,确保实施数据准确真实。加强资金监管。对所有涉及到的实施主体、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小农户进行清册登记,要求提供联系方式、银行账户,联合安徽农商行开展资金代发业务,对所有资金实行直补到户,切实保障小农户受益。

2、财务管理

(1) 财务制度(2分)。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宁国市农业农村局财务管理办法执行。专项资金支出通过业务科室负责人、分管科室领导、主要负责人等相关程序签字审批。

(2) 资金使用合规性(10分)。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对符合奖补条件的按照规定标准进行补贴, 资金拨付符合相关财务制度规定, 无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预算执行率(3分)。宁国市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资金213万元, 支出213万元, 预算执行率100%。

(三) 项目产出情况。(30分)

1、产出数量

(1) 实际完成率(10分)。2022年完成山核桃全程托管环节2.27万亩, 水稻社会化服务1.58万亩, 其中水稻全程托管4342亩, 水稻机械化代耕7009亩, 水稻机械化代收4528亩, 惠及小农户3700余户, 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效衔接。

2、产出质量

(1) 质量达标率(7分)。农机中心对所有补贴项目进行公示, 目前未收到任何举报电话及投诉信息, 项目均已按照制度规定执行, 质量达标率100%。

3、产出时效

(1) 完成及时性(7分)。所有项目均在2022年度内完成,及时有效的完成部门职责。

4、产出成本

(1) 成本节约率(6分)。计划成本213万元,实际成本213万元,成本节约率为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30分)

1、经济效益

对区域经济发展的积极意义(6分)。结合我市农业生产实际,在山核桃、水稻产业开展社会化服务项目,补助标准根据核实的服务面积,按照资金总盘子213万元进行平均测算,按照每亩55元的奖补标准进行补助,其中申报主体与被服务农户按照6:4比例奖补;涉及到村集体经济流转的,奖补标准的20%奖补给村集体经济组织。其中安排服务组织补贴资金120.1万元,被服务农户补贴资金85.2万元。

2、社会效益

公众满意度(6分)。通过在水稻、山核桃产业开展中央财政社会化服务项目,小农户受益比例不得低于40%,惠及小农户3300余户,缓解了部分家庭劳动力的短缺,管理跟不上的困境,促进分散经营向规模化经营转变,有利于提高山核桃、水稻经营水平,增加产出。

3、生态效益

环境评价(6分)。坚持绿色生态导向,大力推广节能环保、精准高效农业机械化技术。

4、可持续影响

公共服务（6分）。通过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的实施，降低了社会化服务组织的成本，提升了专业化服务能力和水平，全年新增联合收割机10台、植保无人机12台、粮食烘干机3组、大中拖29台、山地轨道运输机14台，极大提高了社会化服务水平。

5、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6分）。满意度 $\geq 95\%$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大政策宣传。大力宣传中央财政支持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项目的相关政策内容和要求，公开补助环节、补助对象、补助标准和补助方式，做到让群众明白、让群众参与、让群众监督。各乡镇组织符合条件的服务组织与村委会（农户）、规模经营大户对接，按托管服务环节进行项目申报。

2、规范实施程序。严格按照市农业农村局项目管理程序实施，切实做到申报条件公开、实施主体和任务计划量确定公示、实施结果公示。项目评审论证到位，组织验收及时，项目档案保存完整。

3、严格监督管理。市农业农村局、各乡镇、街道要不定期对项目进行督查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对服务组织未按照合同约定开展服务或不配合主管部门监督管理的，要及时取消其服务资格。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违纪行为，追究责任。对套取、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一经发现坚决依法予以查处，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4、提升服务质量。市农机、农技等部门加强对服务作

业人员培训，确保作业服务质量。依托农机购置补贴政策，优先满足参与试点服务的主体对所需机具的需求。提供项目服务的主体要开展农机具检修调试，确保农机具良好技术状态。

六、存在问题

托管覆盖面还远远不够，小农户参与托管经营意愿不高，从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角度看，农业从业人员老龄化、田地零散、机械化程度不高等问题越来越严峻，制约了产业发展。另外 2022 年我市社会化服务项目资金下达较晚，影响项目实施进程。

2022 年度安徽省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水生生物增殖放流 2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皖财农[2021]1230 号）文件精神，下拨宁国市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20 万元。依据《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 2022 年水生生物增殖放流工作的通知》（皖农渔函[2022]69 号）文件，为进一步修复生态资源，扎实做好我市水生生物增殖放流工作，宁国市工作目标如下：1、放流区域：青龙湖光倒刺鲃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2、放流时间：2022 年 5-7 月。3、放流品种：鲢鱼、鳙鱼。4、放流规格和数量：放流规格为 3cm 以上。数量：60 万尾以上。截止 2022 年底，项目全部完成，项目总投资 20 万元，全部用于我市水生生物增殖放流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渔业增殖放流规模 ≥ 60 万尾；2、质量指标：放流苗种规格 $\geq 3\text{cm}$ ，放流苗种优质健康、安全，检验检疫合格；3、时效指标：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补助资金年度执行率 $\geq 90\%$ ；4、成本指标：支出控制在批复预算范围内（ $\geq 100\%$ ）。

效益指标：1、经济效益指标：渔业增殖放流产出比 $\geq 1:10$ ；2、社会效益指标：资金使用违规违纪问题（无）；3、

生态效益指标：重要经济物种增殖放流资源贡献率 $\geq 2\%$ ；4、可持续影响指标：修复渔业资源持续发挥作用年限（10年）。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增殖放流流域内抽样满意度 $\geq 80\%$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促进项目实施单位选择好项目、管理好项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价的对象是安徽省财政厅下拨我市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20万元使用绩效，评价范围是增殖放流专项资金项目所涉及的全部内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绩效评价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原则；综合评价原则；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原则；统筹规划、稳步推进的原则；预算支出与实际进度相结合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及宁国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财绩[2023]126号）文件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3、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绩效评价采用比较法、考评小组评价法、项目区内群众满意度测评等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宁国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绩效自评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财绩[2023]126 号）相关文件要求，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明确评价对象和范围及评价目的。

2、现场考评。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宁国市渔业管理服务中心项目负责人充分沟通，了解项目实施基本情况并查阅项目立项依据、实施过程佐证资料、项目实施后各项效益，尤其对财务资料进行认真核对。

3、评价分析及形成报告。考核小组经过现场考评后，对该单位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打分，综合分析，形成评价报告。具体工作包括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审核、年度计划指标考核、项目管理、项目成效、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组织考评小组对工作成果或评价中的关键问题进行评审等。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对宁国市渔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安徽省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水生生物增殖放流 2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综合考评，最后得分 98 分，达到优秀等次，得分情况如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权重	15	25	30	30	100

得分	15	25	28	30	98
----	----	----	----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皖财农[2021]1230 号）文件精神，下拨我市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20 万元。招标方案：招标金额 20 万元，采购鲢鱼鱼苗、鲢鱼鱼种和鳊鱼鱼种。数量：鱼苗 60 万尾以上，鱼种 3.6 万斤以上。在农业农村局信息公开网站公开询价招标。在采购预算 20 万元限价范围内（投标报价按 20 万元整填写），鲢鱼夏花鱼苗满足数量 60 万尾和鳊鱼鱼种重量 6000 公斤的前提下，供应鲢鱼鱼种重量 > 12000 公斤且重量最多的投标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2022 年 5 月 7 日至 5 月 23 日，经询价招标，中标单位为宣城市旺农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中标结果为：鲢鱼鱼苗 60 万尾，计 1.8 万元；鲢鱼鱼种 12250 公斤，计 9.8 万元；鳊鱼鱼种 6000 公斤，计 8.4 万元。共计 20 万元。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2 年 6 月 1 日，市渔业管理服务中心在宁国市光倒刺鲃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周塘码头开展水生生物增殖放流活动。市农业农村局、青龙湾管委会、市检察院等单位党员干部、群众、志愿者代表参加活动。此次增殖放流的品种为鲢鱼鱼苗（平均体长 3.03-3.31 厘米）、鲢鱼鱼种（平

均体重 125 克/尾) 和鳊鱼鱼种 (平均体重 167 克/尾), 其中鲢鱼鱼苗 61.4484 万尾、鲢鱼鱼种 24546 斤、鳊鱼鱼种 12014 斤。放流过程由宁国市公证处全程监督公证。现场工作人员查看水产苗种产地检疫单, 对鱼苗数量、规格等方面进行测量验收。经现场检测计数, 规格及数量全部达标合格。

(三) 项目产出情况:

渔业增殖放流投入产出比。放流河流为通江开放性河流, 难以评估存活率, 按照鱼苗一般水生生物增殖放流存活率估计为 5%, 鱼种存活率估计为 60%, 其中鲢鱼 8.96346 万尾, 鳊鱼 2.88336 万尾。按照当前商品鱼规格和市场价计算, 投入产出比约为 1:10.18。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生态效益方面: 今年增殖放流的鲢鳊鱼, 为摄食浮游生物鱼类, 通过鳃耙滤食藻类、浮游动物和有机碎屑等, 大水面增养殖鲢鳊鱼主要用于保水渔业或净水渔业, 也被用于控制水体中大量爆发的蓝藻, 称之为非经典生物操纵技术。今年在青龙湖光倒刺鲃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青龙湾水库) 放流鲢鳊鱼, 主要针对该水域实施全面禁捕后渔业生产活动停止, 鲢鳊鱼种群出现老化和缺乏更替的情况, 放流这两种鱼可有效补充水域内鲢鳊鱼种群恢复, 改良水域生态环境, 达到净水渔业和维护生态平衡的目的。

2、经济效益方面: 随着近年来人工增殖放流活动的持续开展以及禁渔期和全面禁捕工作的推进, 鱼类种群结构有效改善, 资源总量增加, 促进了我市渔业经济可持续发展。

3、社会效益方面：增殖放流是一项公益事业，通过增殖放流活动工作宣传以及水生生物增殖放流活动的开展，增殖放流工作社会关注度越来越高，社会群众保护渔业资源意识逐渐增强，各职能部门密切配合齐抓共管的气氛也日渐形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工作方案。2、规范招标程序，签订采购合同。3、确定放流水域，合理选择鱼种。4、严格检验检疫，确保苗种质量。5、规范放流程序，完善监督机制。6、遵守财务规定，实行专账管理。7、加强宣传引导，营造社会氛围。8、协调执法部门，依法强化管理。

六、有关建议：

进一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和深化研究成果，积极协调各项工作。

2022 年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经费项目（预算内）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中办、国办《关于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指导意见》、农业农村部《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基本装备配备指导标准》（2019 年 6 月 17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的意见》（皖政〔2004〕52 号 2004 年 6 月 23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长江（安徽）水生生物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皖政办〔2018〕60 号）、《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安徽省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范围和时间的通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文件精神编制 2022 年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项目预算，经市财政批准 2022 年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项目经费 50.961 万，主要用于新增及更新执法装备配备，执法检查用车船维修、保养、运转，宣传资料、展板、公益墙、公益短信等制作，农业投入品委托检测等方面。该项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使用完毕。

（二）项目绩效目标。按照公车采购要求采购了 2 辆执法车辆及装备，基本能满足执法需求；根据市场监管需要共委托第三方检测农业投入品（农药）35 个；开展罚没物品无害化处理 1 次、放心农资下乡、安全生产宣传、禁渔宣传各 1 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通过绩效评价自查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指标合理性和明确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资金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目标任务完成率和质量达标率以及项目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原则；综合评价原则；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原则；统筹规划、稳步推进的原则；预算支出与实际进度相结合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及宁国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财绩[2023]126号）文件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3、评价方法

对财政支出的绩效评价采用比较法、考评小组评价法、项目区内群众满意度测评等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宁国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绩效自评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财绩[2023]126号）相关文件要求，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明确评价对象和范围及评价目的。

2、现场考评。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评价指标

体系，与宁国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项目负责人充分沟通，了解项目实施基本情况并查阅项目立项依据、实施过程佐证资料、项目实施后各项效益，尤其对财务资料进行认真核对。

3、评价分析及形成报告。考核小组经过现场考评后，对该单位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打分，综合分析，形成评价报告。具体工作包括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审核、年度计划指标考核、项目管理、项目成效、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组织考评小组对工作成果或评价中的关键问题进行评审等。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对宁国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2 年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经费项目综合考评，最后得分 95 分，达到优秀等次，得分情况如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权重	15	25	30	30	100
得分	15	24	28	28	9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本项目是根据中办、国办《关于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文件精神编制的 2022 年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项目预算项目。

2、项目过程情况

严格按照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3、项目产出情况

根据产出指标，宁国市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全部完成了相关工作。检测农业投入品（农药）35个；开展罚没物品无害化处理1次、放心农资下乡、安全生产宣传、禁渔宣传各1次。

4、项目效益情况

农资市场秩序进一步得到了规范，安徽省农药数字监督管理平台在农资领域的应用管理上，2022年我市平台上报数量排名全省第二、宣城市第一。青龙湾水库水域生态环境恶化和水生生物多样性下降趋势得到了遏制。通过规范农资市场，确保了全市全年未发生质量案情事故，水域生态逐步得到恢复，通过规范监管、加强宣传，社会群众对农业执法工作满意度越来越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全力推进了安徽省农药数字监督管理平台在我市农资领域的应用管理，通过对农资经营户实地上门培训指导安徽省农药数字监督管理平台应用，提高经营管理水平，2022年我市平台上报数量排名全省第二、宣城市第一，依托平台开展了春耕备耕及农资保供稳价、农资打假专项行动、夏季

百日行动、秋冬季百日行动等相关行动，共计出动执法人员600人次，抽检农业投入品17组，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19份、立案查处6起农药经营违法案件，充分发挥了农业行政执法的威慑力。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对辖区内化肥生产企业、经营户进行了摸底排查，未发现相关违法行为。

2、强化种子市场监管。开展种业监管执法年活动，对销售散装种子专项治理；配合宣城市抽检了水稻、油菜种子样品共30份进行检测；监管中做到事前把关，对全市种子供应商开展审查备案，核查经营资质备案73个，核查种子标签132个（水稻58个、玉米32个、油菜15个、小麦4个），清退不合法和标签不规范的水稻、玉米、油菜、小麦等品种共计20个；共计出动执法人员339人次，立案查处2起种子违法案件。

3、跨部门跨区域执法机制建立及开展情况。强化属地管理，落实网格化管理机制，并建立了公安、市场、农业农村、属地乡镇等各部门的联合执法机制，与宣州区建立水阳江跨界联合执法机制。今年，联合农业农村局、公安局、市场监管局、属地乡镇共开展了145次联合执法。

4、机构、队伍、装备、协助巡护、信息化建设以及网格化责任落实等情况。宁国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内设渔政中队（三中队）现有执法艇5艘，执法车4辆（含今年新增2辆）。无人机1台，视频监控前端探头15个，后台显示设备1个，雷达监控前段探头1个，后台显示设备1个。渔政信息化建设已完成，通过线上线下巡查，打击非法

捕捞等违法行为。已完成市、乡镇、村三级网格化建设，目前共组建 8 支护渔队，共有 42 人，协助做好禁捕工作。

5、宣传和社会舆论监督工作开展情况等。全市共印发各类宣传材料 12300 份，省级媒体宣传报道 8 次，地方媒体宣传报道 6 次，县处级门户网站宣传 15 次，公益广告宣传 5100 次，树立禁渔宣传栏、告示 223 个，张贴禁食长江野生鱼提示 1200 张。没有信访事件发生。

六、建议

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规范使用项目资金。

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根据《农业农村部印发第五版非洲猪瘟疫情应急实施方案》、《安徽省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非洲猪瘟防控应急预案的通知》(皖农明电[2018]77号)、《关于做好生猪规模化养殖场无害化处理补助相关工作的通知》(皖农财[2012]146号)和《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追减2016年中央财政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资金的通知》(财农〔2016〕1528号)文件要求,宁国市动物卫生监督所认真做好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和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工作。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根据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落实监管责任,市动物卫生监督所认真做好2022年度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和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工作。2022年度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资金使用12.61万元。2022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资金使用274930元,其中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265头,每头补助880元,落实补助23.32万元;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2782头,每头补助15元,落实补助4.173万元。

3.项目资金安排情况:严格控制在预算安排的专项经费40万元以内,及时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100%。

4.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所有资金均按计划使用，于2022年12月前全部完成拨付，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资金投入对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和无害化处理病死猪进行补助，确保动物食品安全，促进畜牧业健康发展，让人民群众吃上放心肉。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通过以项目为对象的绩效评价，达到对项目实施单位、主管单位的绩效考评，以促进各相关单位选择好项目、管理好项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评价的对象为2022年度全市不发生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为我市规模养殖场（户）和无害化处理企业。评价的范围为宁国市19个乡镇自行处理病死猪的养殖场（户）和屠宰环节集中处理病死猪的无害化处理企业（宁国市金津肉业有限责任公司、宁国市中溪利民屠宰场）的无害化县级财政补贴专项资金共计40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绩效评价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原则；综合评价原则；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原则；统筹规划、稳步推进的原则；预算支出与实际进度相结合原

则。

2、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及宁国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财绩[2023]126号）文件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3、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绩效评价采用比较法、考评小组评价法、项目区内群众满意度测评等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宁国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绩效自评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财绩[2023]126号）相关文件要求，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明确评价对象和范围及评价目的。

2、现场考评。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宁国市动物卫生监督所项目负责人充分沟通，了解项目实施基本情况并查阅项目立项依据、实施过程佐证资料、项目实施后各项效益，尤其对财务资料进行认真核对。

3、评价分析及形成报告。考核小组经过现场考评后，对该单位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打分，综合分析，形成评价报告。具体工作包括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审核、年度计划指标考核、项目管理、项目成效、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组织考评小组对工作成果或评价中的关键问题进行评审等。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对宁国市动物卫生监督所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综合考评，最后得分 97 分，达到优秀等次，得分情况如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权重	15	25	30	30	100
得分	14	25	28	30	9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决策指标总分 15 分，得分 14 分。按照文件要求，逐级申请、核实、汇总、上报、拨付，全面完成拨付工作。

（二）项目过程情况。过程指标总分 25 分，得分 25 分。项目过程管理较规范，资金能够及时到位。按照文件精神，逐级上报，现场审核，逐个核实申报材料。

（三）项目产出情况。产出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8 分。项目单位组织进行了防疫物资储备、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监管，各项指标均达到要求。

（四）项目效益情况。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30 分。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近几年内未发现有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有利于经济的发展；本项目对病死猪采取无害化处理方式，有效控制了重大动物疾病的发生，近几年内未发现有重大动物疾病发生；本项目是实施有

效减少了环境污染，近几年未发现因病死猪引起的环境污染问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取得成效。2022 年度购买防疫物资、消毒药、监督采样等用于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费用约 12.7 万元。非洲猪瘟防控常态化开展，强化重点场所的排查与消毒；工作人员分片包保，深入养殖场（户），指导督促养殖场（户）落实生物安全防控、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等工作；组织开展“大清洗、大消毒”等专项行动，多次在全市生猪养殖场，屠宰场及生猪产品销售摊位开展环境样品采样监测工作；对博农牧业、东山畜业等外调生猪做好监督采样、送样工作；落实生猪屠宰管理两项制度，督促金津、利民开展非洲猪瘟自检工作。

2.无害化处理率较高。根据对养殖（场）户和无害化处理企业的调查，病死猪均采取无害化处理。全市未发现随意弃置的病死猪，所有的养猪（场）户积极配合工作，使全市的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3.经济效益提高。通过养殖（场）户反映无害化处理项目是一项惠民政策，有效提高了养猪户的经济效益，降低生猪养殖发病率和死亡率，提高产品产量，从而带动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项目为宁国市动物卫生监督所常规项目，即每年都需要对无害化处理的养殖户及企业进行补助，存在项目整体实

施进度不合理，从资金申请到位到资金拨付给无害化处理养殖（场）户，中间跨度时间较长。

七、有关建议

1. 全力抓好强制免疫工作，持续推进非洲猪瘟常态化防控工作，统筹做好其他动物疫病和布病、狂犬病等人畜共患病防控工作。

2. 健全无害化处理与畜禽保险联动政策，不断扩大参保畜禽品种覆盖面，提高参保率，做到应保尽保。将生猪保险与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联动工作，将无害化处理作为保险理赔的前提条件，通过保险理赔、无害化处理无缝衔接、建立激励机制、严格管控。

3. 继续加强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监管，发现有异常死亡情况的及时派人到场进行核查并采取相应措施。同时建立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长效机制，保持对非法处置病死动物的高压态势。

废旧农膜回收处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根据农业农村部《农用薄膜管理办法》、《安徽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要点》（皖土壤办【2020】4号）、《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0年全省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的通知》（皖农环函【2020】461号）、《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农用薄膜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皖农环函【2020】975号）等文件要求，切实做好废旧农膜回收处理工作。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根据省、宣城市工作安排，结合我市实际，明确责任，制定方案和实施流程，细化举措，认真做好2022年度废旧农膜回收处理工作。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2022年度废旧农膜回收处理工作本级财政安排的专项资金为10万元，我们严格控制使用方向，根据工作进度及时拨付，确保工作有序开展，资金到位率达100%，其中废旧农膜回收利用服务费4.3万元、农田残留地膜监测费0.25万元、全生物可降解地膜材料及劳务费1.3万元、农膜现场推进会0.36万元、宣传审计费0.64万元、其他工作费用3.1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保证本年度废旧农膜回收处理率达85%以上，做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和乡村振兴，促进农业绿色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对项目实施单位、主管部门进行考评，促进相关单位选择好项目、管理好项目，通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评价的对象是 2022 年度废旧农膜回收处理工作的宁国市 19 个乡镇（街道）和委托服务的社会第三方机构。评价的范围为全市使用农膜的种植农户和相关企业。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评价原则主要遵循科学规范原则、公开、公正、分级分类和绩效相关等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

3、**评价方法。**绩效评价采用现场勘查、公众满意度测评、成本效益分析等方法。

4、**评价标准。**主要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评价指标为一级指标 4 项，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是在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展开的，评价工作坚持结果导向，通过核查相关资料、与相关人员座谈、服务对象问卷调查等手段，对项目实施单位预算编制、财务管理、项目组织、工作开展及后续效果等环节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综合评价情况。**2022 年度废旧农膜回收处理项目顺

利开展，防止“白色污染”，全市当年共使用农膜 195.5 吨，回收处理废旧农膜 172.6 吨，回收处理率达 88.2%。

2、评价结论。2022 年度废旧农膜回收处理率高于省市 5.2 个百分点，自评分为 100 分，项目评价结论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指标 15 分，得 15 分。项目立项依据合法合规、设定目标依据充分、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实施相符、指标清晰细化，申请、核实、汇总、拨付全面完备。

（二）项目过程。指标 25 分，得 25 分。项目制度健全，实施符合管理规定，财务制度健全，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具充分保障，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

（三）项目产出。指标 30 分，得 30 分。项目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美，11 月底即完成项目任务要求，用有限的资金如期、保值、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

（四）项目效益。指标 30 分，得 30 分。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农业绿色发展，有效减少区域性农业面源性污染，杜绝废旧农膜乱丢乱弃和随意焚烧，增加公众满意度，提供公共服务，对区域经济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明确职责、分类施策，构建处理体系。今年 3 月初，印发《宁国市 2022 年农膜工作方案》（宁农〔2022〕22 号），细化本年度农膜工作总体要点，确定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站为农膜工作牵头单位，乡镇（街道）落实属地管理责任，使用者是废旧农膜归集回收的责任主体；有利用价值的废旧农

膜由废旧物资回收站等专业回收单位开展废旧农膜回收利用，无利用价值的废旧农膜与住建局合作纳入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体系；同时农业农村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分局依照废旧农膜回收处理流程图，履职开展推进废旧农膜回收处理工作。根据我市农膜回收处理实际，一是明确回收范围。主要包括用于农业生产的废旧棚膜、地膜、菌棒膜，有条件的乡镇可以将遮阳网、防虫网、营养钵、育苗盘等农业投入品废弃物纳入回收范围。二是完善实施流程。确定乡镇（街道）为归集单位，有序推进村级废旧农膜回收点（箱）设置，以属地乡镇、村的名义对外公布并设置标识牌，指导农户将废旧农膜送到回收点收集，归集单位定期进行回收收集并清运处置。三是构建回收体系。我市积极争取本级财政经费，采用询价方式确定第三方服务机构，通过签订合同、明确任务的方式完成废旧农膜的回收、储运和无害化处置一系列工作，建立完整、准确的废旧农膜回收记录台账，严格落实乡镇（街道）属地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巩固联络员制度，扎实开展工作，及时上报各类统计报表和工作台账，并将废旧农膜回收纳入宁国市乡村振兴考核。

2、加强农技服务，开展新型农膜试验示范。为强化典型示范，联合乡镇继续完善河沥、港口2个市级农膜回收利用示范点建设。4月下旬，组织召开全市农膜回收处理工作推进会，会议学习传达了省市相关文件，并就相关业务进行培训。10月中旬，在河沥现代农业示范区召开新标准地膜和可降解地膜现场会，全市各乡镇农膜负责人和部分生产主体

参会。

3、规范销售使用农用地膜，加强执法监督。根据《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农膜打假等相关工作的通知》（皖农质函〔2021〕426号）文件要求，我站联合农业行政执法大队开展春秋2次农膜专项执法，出动车辆8台次，人员35人次，深入市场和田间检查，未发现假冒伪劣农膜和使用厚度0.01mm以下PE地膜农用地膜。

4、积极推进农田残留地膜清理整治工作。建立农膜残留监测制度，强化农用薄膜生产者、销售者、使用者的社会责任，切实做好农田残留农膜调查、登记及清理工作；各乡镇因地制宜调减部分作物覆盖面积，促进地膜覆盖技术合理使用；及时落实规模农业生产主体废旧农膜全部集中处理、分散农户废旧农膜以村为单位进行归集处理模式。同时，为强化农田残留地膜监测，确认我市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为农田残留地膜监测点，10月中旬委托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安徽）拓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开展农田残留地膜专项抽样检测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

5、加大宣传力度，增强市民意识。为加大《土壤污染防治法》、《农用薄膜管理办法》等法规的宣传力度，提升对废旧农膜乱丢乱弃、碎片回田、私自焚烧等行为危害性的认识，我站组织相关单位通过“六.五”环境保护宣传日和日常入户宣传，向市民、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共计发放《农膜回收倡议书》1500余份。同时利用多媒介，积极宣讲农膜绿色应用及回收处理等相关信息，让广大市民积极参与到废旧农

膜回收利用中，切实提升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意识。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项目是宁国市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站常规项目，近三年组织力量对农业生产中产生的废旧农膜开展回收、清运、无害化处理，存在项目资金少、三级工作网络体系不完备、工作人员变动大、基础设施薄弱等弊端。究其原因在于环保意识有待加强、属地管理不清、地方财政资金紧张、农业从业人员素质不高。

七、有关建议

1、提高农业从业人员职业培训，明确农膜使用者责任，加大奖惩力度。

2、强化属地管理，启动监督结果运用，做好乡镇村农膜专项考核设定和责任追究。

3、加强环保宣传，全方位、满角度、多渠道宣传废旧农膜回收处理工作原则、目的和意义。

4、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支撑和本级财政扶持，充分调动农膜使用者回收利用废旧农膜工作积极性。